

附：

中譯

譯者：彭盛有

尤爾根·莫特曼（1926–2024）——盼望神學家

尤爾根·莫特曼（Jürgen Moltmann）以其兩部重要著作《盼望神學》（*Theology of Hope*, 1964）與《被釘十字架的上帝》（*The Crucified God*, 1972）在神學史上留下深刻印記，這些作品已多次出版並被翻譯成多種語言。他成為二十世紀下半葉最具國際影響力的德國新教神學家。

莫特曼的神學熱情源自個人深刻的無助與絕望的經歷，特別是那些在戰爭期間德國漢堡（因遭盟軍轟炸而引起的）火災風暴以及後來淪為戰俘的經歷。他與約翰·巴普提斯特·默茨（Johann Baptist Metz）有著相似的經歷，不僅要忍受戰爭中的死亡恐懼，還得面對痛苦的問題：為何站在我身旁的朋友們必須死去？他還與許多同代人共同經歷了失去青春的苦痛，以及沉重的意識——他不僅是被政治和意識形態迷惑的受害者，失去了年少歲月，更是屬於那些有罪的戰爭挑起者和納粹幫兇的群體，並被歸類於其中。

這些經歷促使他追求「以批判眼光審視當代議題，並在此視野中進行神學探討」（theology in critical contemporaneity）。

對「出埃及」¹、「覺醒」、「抗爭」、「反對」、「批判」與「矛盾」的呼籲，是莫特曼與默茨神學的特徵。然而，尤爾根·莫特曼神學的特殊力量在於，他與卡爾·巴特（Karl Barth）和狄特里希·潘霍華（Dietrich Bonhoeffer）一樣，想要探問上帝的啟示和作為，在何種程度上賦予人們抵抗和開展的力量。他發展政治批判、宗教批判和道德批判，並非憑藉自身的力量，而是去追溯那些來自上帝的啟示、十字架與復活、創造與革新創造、應許與成就，以及聖靈恩賜所發出的批判與賦權，這正是這一神學的生命力所在。莫特曼的作品整體，尤其是他的「盼望神學」，在追求以聖經和基督論為導向的體系化且批判性的當代神學上，不斷發出新的邀請和挑戰，因而具有典範意義。

盼望作為神學思想與倫理生活實踐的驅動力與媒介：幾乎所有對基督教終末論的新闡釋的重要決策，都在《盼望神學》的最初幾頁中就已確立。莫特曼批判傳統的「終末論」，也就是那些從歷史之外介入並結束地上歷史的「終極事件」。他批評對於「審判日」的抽象描述。他基於聖經見證提出這一批評，這些見證——如同他借用恩斯特·布洛赫（Ernst Bloch）在其作品《希望原理》（*Das Prinzip Hoffnung*）中的表述——「充滿了對世界將來的彌賽亞式盼望」。

神學終末論的核心在於動態的盼望：「終末論並不只是基督教的附錄；基督教究其根本而言正是終末論，是盼望、展望和面向將來的導向，因此也涉及當下的突破與轉化。終末論並非關於基督教的某件事物，而是基督教信仰的中介……」終末論作為基督教信仰的中介——這樣一來，終末論就不再是一個特定的內容，而成為一種神學的普遍形式。事實上，莫特曼宣揚了一種新的神學形式，藉由宣告終末論應成為「所有基督教的宣講、每一位基督徒的存在以及整個教會的特徵」。

¹ 此處「出埃及」（exodus），具有「出離」和「解放」的意涵。[譯註]

然而，基督教終末論並非僅僅談論將來本身。它從某種歷史現實出發，宣告這一現實的將來、其將來的可能性和將來的力量。基督教終末論談論的是耶穌基督及其將來。它承認耶穌復活的現實，並宣告復活者的將來。因此，所有關於將來的陳述，其基礎都在耶穌基督的個人與歷史中，這也是所有終末論與烏托邦思想的試金石。面向基督的盼望始終是復活的盼望。作為復活的盼望，它證明了——如同莫特曼所言——「在應許的與獲得保證的將來矛盾前景中」證明「其真實性」：「以公義對抗罪惡、以生命對抗死亡、以榮耀對抗苦難、以和平對抗破碎。」。莫特曼明確指出：「在這種矛盾中，盼望證明了其力量。因此，終末論絕對不許憑空漫談遠方，而必須在面對苦難、邪惡與死亡的現實中，提出其矛盾的盼望命題。」

對基督與復活的聚焦，根據莫特曼，是通過對既有現實的苦難以及與其對抗來表達的。因此他指出：「那些在基督裡有盼望的人，不能再對既有的現實屈服，而是開始為此而受苦，並與之對抗。與上帝和好意味著與這個世界的不和，因為被應許的將來之刺正無情地扎進每一個未竟之現實的血肉中。」基於此，盼望的神學閃爍著發現的喜悅與語言的力量，可與卡爾·巴特對《羅馬書》的註釋相媲美。

然而，不應因為其振奮人心的修辭力量而忽略這本書的跨學科討論能力。與布洛赫的深入對話、與康德（Immanuel Kant）和黑格爾（Georg Wilhelm Friedrich Hegel）思想的辯論、與巴特、魯道夫·布特曼（Rudolf Bultmann）以及沃爾夫哈特·潘能伯格（Wolfhart Pannenberg）的討論，以及歷史哲學的基本觀點和構想的融入，都賦予這部作品更豐富的神學與學術內涵。在第三章第5節「『上帝之死』與基督的復活」的小字部分，已經預示了尤爾根·莫特曼和埃伯哈德·雲格爾（Eberhard Jüngel）多年後在十字架神學討論中將發表的若干重要思想。而第二章和

第三章中與舊約和新約神學家的討論，使《盼望神學》具有了特別的份量。

莫特曼回顧《盼望神學》時指出，最初他希望通過這本書參與 1960 年代關於「應許與歷史」的討論。這場討論長期在《新教神學》（*Evangelische Theologie*）期刊上進行，而他於 1971 年成為了該期刊的主編。這次討論中，有幾位「舊約神學」的重要德國代表參與，尤其是格哈德·馮·拉德（Gerhard von Rad）、瓦爾特·齊默利（Walther Zimmerli）、漢斯·瓦爾特·沃爾夫（Hans Walter Wolff）和漢斯—約阿希姆·克勞斯（Hans-Joachim Kraus），以及「新約神學」的代表，特別是在布特曼與恩斯特·凱瑟曼（Ernst Käsemann）之間緊張關係的背景下展開。可以說，莫特曼通過參與這場討論，為跨學科的「聖經神學」提供了一份貢獻，這種神學在隨後幾十年間於國際上在方法論層面上受到反思，並在內容層面上得到發展。

《盼望神學》的這些基本特徵在最後一章得到了社會與政治的宗教批判的補充。這一章在某些方面讓人聯想到巴特著名的坦巴赫（Tambach）講演，以及左翼黑格爾派對社會和時代的批判。莫特曼在 1960 年代中，現代化了巴特與潘霍華的神學宗教批判。他在隨後幾年中努力發展「政治神學」，並對各種形式的解放神學做出了鼓舞人心的貢獻，這些努力在這裡已經可以預見。

《盼望神學》成為了世界各地多種解放性、教會性以及社會批判神學和虔敬運動的典範，尤其是對於女性主義、政治神學、後殖民神學，以及生態取向的神學都有重要影響。作為 1979 年至 1994 年德國新教神學協會（Society for Protestant Theology）的主席，莫特曼致力於加強教會與公民社會承諾之間的聯繫。他還獲得了許多榮譽博士學位，並在許多國家定期演講，特別是在美國和韓國。